

证券代码：605333

证券简称：沪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2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2 年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20 号）核准，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沪光股份”）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5,776,081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9.6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2,999,991.65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1,058,571.96 元（不含税）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1,941,419.69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1346 号《验资报告》。

2、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70,300.00
减：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	1,105.86
募集资金净额	69,194.14
加：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67.56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注 1）	9,292.68
减：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注 2）	46,512.92
减：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其他项目投入金额	13,456.10

尚未使用的募集专户余额	0.00
-------------	------

注 1：以前年度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9,292.68 万元，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相关内容。

注 2：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包括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汽车线束部件生产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二）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印发的《关于同意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40 号）的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264,32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32.46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884,999,989.5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2,523,584.76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72,476,404.74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5]第 ZB11709 号验资报告。

2、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88,500.00
减：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	1,451.23
募集资金净额	87,247.64
加：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138.63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注 1）	30,274.02
其中：工程及设备投入	30,140.06
发行费用支出	133.96
减：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注 2）	29,294.58
减：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3,000.00
减：中介服务费	43.00
尚未使用的募集专户余额	4,774.66

注 1：以前年度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30,274.02 万元，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相关内容。

注 2：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包括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汽车整车线束生产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2022 年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2022年非公开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储存方式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港支行	2010020085368	2022 年已销户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甬直支行	325060650013000858308	2025 年已销户	
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甬直支行	325060650013000859379	2025 年已销户	
上海泽荃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21938666210008	39.46	活期
合计			39.46	

（二）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于2025年10月14日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

银行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2025年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储存方式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港支行	2010020446016	98,484.42	活期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86011110001841173	45,992,456.80	活期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苏州角直支行	325060650015003163590	345,669.77	活期
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苏州角直支行	325060650015003163742	1,309,989.12	活期
合计			47,746,600.1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2022 年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 年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2,926,778.73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1370 号）；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

核查意见》。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期满前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自 2022 年 11 月起，公司陆续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截至 2023 年 7 月 7 日，公司已将上述 3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以不超过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期满前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自 2024 年 4 月起，公司陆续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截至 2024 年 7 月 5 日，公司已将上述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期满前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2025 年 1 月起，公司陆续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截止 2025 年 4 月 14 日，公司已将上述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以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期满前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截至 2025 年 11 月 7 日，公司已将上述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5、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2026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汽车线束部件生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的议案》同意“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汽车线束部件生产项目”结项。2024年4月25日，公司节余募集资金合计13,452.51万元已全部转至沪光股份上海技术研发中心项目专户，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期满前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

2025年1月24日，公司提前归还4,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了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2025年4月14日，公司提前归还6,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了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以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期满前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

2025年11月7日，公司提前归还5,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了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9.46元。

7、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6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二）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02,740,246.76 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B11731 号）；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昆山泽轩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短期结合的方式，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昆山泽轩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以上有效期限均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核查意见》。

截止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1、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发行名称		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9月25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40,000万元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收益稳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	2025年10月23日	2026年10月22日	2025年10月23日

2、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发行名称				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9月25日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 品 期限	投 资 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 息 金额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46 天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甬直支行	结 构 性 存款	346 天	1.30 亿元	2025 年 11 月 4 日	2026 年 10 月 16 日	2026 年 10 月 16 日	1.3 亿元	1.20-1.77	-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42 天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甬直支行	结 构 性 存款	142 天	0.50 亿元	2025 年 11 月 4 日	2026 年 3 月 26 日	2026 年 3 月 26 日	-	1.00-1.52	29.57 万元
宁波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大 额 存 单	6 个月	1.00 亿元	2025 年 11 月 3 日	2026 年 5 月 3 日	2026 年 5 月 3 日	-	1.33	66.50 万元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0 天	交 通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苏 州 甬 直 支 行	结 构 性 存款	30 天	0.50 亿元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4 月 30 日	2026 年 4 月 30 日	-	1.00-1.85	7.60 万元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 存款 147 天(挂钩汇率看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甬直支行	结 构 性 存款	147 天	0.50 亿元	2026 年 5 月 26 日	2026 年 10 月 20 日	2026 年 10 月 20 日	0.50 亿元	1.00-1.67	-
2026 年单位结构性 存 款 7202602495 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结 构 性 存款	92 天	0.50 亿元	2026 年 5 月 26 日	2026 年 8 月 26 日	2026 年 8 月 26 日	0.50 亿元	1.00-1.75	-

2026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602568 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甬直支行	结构性存款	28 天	0.40 亿元	2026 年 6 月 1 日	2026 年 6 月 29 日	2026 年 6 月 29 日	-	0.50-2.10	5.83 万元
----------------------------	------------------	-------	------	---------	----------------	-----------------	-----------------	---	-----------	---------

5、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2026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7、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6 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2022 年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3。

2、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3、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上海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旨在优化研发环境及引进一批先进的研发、试验、检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才，进一步提升现有研发部门的职能，该项目不能直接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其产生的效益情况。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二)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6 年半年度，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在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上，公司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履行了审批手续，并按照公告的使用计划进行了使用，不存在未经审批擅自使用

的问题。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特此公告。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期满前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以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期满前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 3、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期满前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 4、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以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期满前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汽车线束部件生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 于其他项目的议案》同意“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汽车线束部件生产项目”结项。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13,452.51 万元已全部转至沪光股份上海技术研发中心项目专户，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此发表同意的意见。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9.46 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昆山泽轩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短期结合的方式，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昆山泽轩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以上有效期限均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核查意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海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汽车线束部件生产项目	13,452.51	13,452.51	812.94	13,456.10	100.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3,452.51	13,452.51	812.94	13,456.10	100.03%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原因：原募投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毕并予以结项。 决策程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汽车线束部件生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的议案》。 信息披露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汽车线束部件生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